

第32届中国科幻银河奖揭晓： 最佳长篇小说奖授予《穿越土星环》

近日，“阅文杯”第32届中国科幻银河奖通过线上颁出了全部奖项。最终，10万元大奖“最佳长篇小说奖”由知名科幻作家谢云宁凭借《穿越土星环》夺得；而自2016年开始设立的“最佳网络科幻小说奖”则第二次颁给了95后网络作家“天瑞说符”（获奖作品：《我们生活在南京》）。

中国科幻银河奖由《科幻世界》杂志社创立，一直被圈内视为中国科幻最高奖。

16年前他还是“最佳新人”

在今年的“阅文杯”中国科幻银河奖中，一共设立了18个奖项。其中和前不久才在重庆举行颁奖礼的华语科幻银河奖相仿，今年奖项中新增设了“少儿科幻”板块。

一直以来，“最佳长篇小说奖”都是“银河奖”最受关注的奖项。上一届评选中该奖项空缺，本届“最佳长篇小说奖”的归属备受关注。在入围名单中，江波的《机器之魂》、谢云宁的《穿越土星环》、鲁般的《未来症》、邓思渊的《触摸星辰》四部作品参与角逐。经过评委评定，谢云宁的《穿越土星环》斩获该项大奖。

评委们给出的评价是：“作品用写实的视角贴近想象的边界，用丰富扎实的科技理论和天文知识丰满着故事，反思人生意，叩问宇宙生命形态，更重要的是帮助创作者完成对自我的超越。”

值得注意的是，这并非谢云宁第一次在“银河奖”中有所斩获。此前多以天文、计算机、生物工程为主题创作的他，曾于2005年凭借《深度撞击》获第17届银河奖“最佳新人奖”。和他同届拿下最佳长篇小说奖的是刘慈欣（《赡养

人类》）。“这次能拿到分量更重的长篇奖，非常幸运。”获奖后，谢云宁颇为感慨地表示，特别感谢自己写作生涯中师长的提携与同好的鼓励，也要感谢穿越土星环的所有读者。

“中国版高中生拯救世界”亮了

在同样备受关注的“最佳网络科幻小说奖”的争夺中，95后网络作家“天瑞说符”的小说《我们生活在南京》笑到了最后。值得注意的是，“天瑞说符”2019年就曾凭借《我在火星上》获得过第30届银河奖“最佳网络文学奖”。本次再度获奖，也让他成为了首位两度摘得银河奖的网络文学作家。

“天瑞说符”本次获奖的《我们生活在南京》讲述了生活在南京的高三学生白杨，通过无线电意外联系到了生活在2040年南京的半夏，在得知2040年后的地球被大自然侵蚀，危在旦夕且只有半夏一个人幸存后，毅然与其联手，开启了一段艰难刺激的南京人跨时空拯救地球之旅。

据介绍，创作这部小说，“天瑞说符”曾两次赴南京采风。“拜访了南京的朋友，了解了一下本地的方言、美食，还有那边的地标建筑，林林总总很多东西。”

在本次评选中，评委会认为，《我们生活在南京》是一部非常难得的以无线电为题材的硬核科幻作品，作者巧妙地将繁花似锦的现代和杳无人烟的未来这两个完全不同的世界融合到同一个故事中，借由跨越时空的对话，让两个努力拯救世界的年轻人，传递着人性的温暖。

江苏省网络文学作协副主席、南京师范大学教授李玮



谢云宁



“天瑞说符”



评价此书是“中国版本的高中生拯救世界的故事”，在专业的科幻设定、精彩的故事和细腻的情感之外，还展示出科幻作品稀缺的唯美风格，最终完成了硬核科幻成就唯美故事的“新科幻”实验。

“天瑞说符”是国内原创网络文学领域的知名作家，其独树一帜的硬核科幻风格使其成为科幻界的“黑马”。他的作品一直在科学细节上严谨、坚实，刻画的场景镜头感十足，得到了业内专家的认可以及读者的喜爱。

“天瑞说符”表示，《我们生活在南京》的创作灵感，其实2017年就有的。“当时新海诚《你的名字》正火，我看完之后就觉得这个题材不错，想到

自己也可以写一个，就有了一个故事的雏形。”“天瑞说符”说，最初其实只想到了年轻的两个主角拯救世界，当自己去年再“捡”起这个故事时，它就已经成型了。

此外，值得一提的是，除“天瑞说符”的两部作品外，“彩虹之门”创作的《重生之超级战舰》、“最终永恒”创作的《深空之下》、“火中物”创作的《千年回溯》先后于2017年、2018年、2020年获得银河奖“最佳网络文学奖”。值得一提的是，本届银河奖网络科幻小说板块是设奖六年来入围作品最多的一届，而原创网络文学巨头阅文的作品已连续五届摘得银河奖，展现出了科幻网文的勃勃生机。

第32届中国科幻银河奖 获奖名单(主要奖项)

1.最佳长篇小说奖	《还魂》 作者:任青
《穿越土星环》 作者:谢云宁	
2.最佳中篇小说奖	《归来之人》 作者:杨晚晴
《去他的时间尽头》 作者:程婧波	
3.最佳短篇小说奖	《隐形时代》 作者:滕野
《莱布尼兹的箱子》 作者:李维北	
4.最佳网络科幻小说奖	《我们生活在南京》 作者:天瑞说符
5.最佳少儿科幻短篇小说奖	《猿猴欲度》 作者:陈敬
	《疯狂的校车》 作者:徐东泽
	《永恒之夏》 作者:彭柳蓉
	《生而为人》 作者:彭超
	《传译》 作者:张蜀

据上游新闻

关于开展“群众监督随手拍”活动的公告

为认真贯彻落实我市第十次党代会精神，以“两转两促三思考”和“我为群众办实事”活动为契机，不断提升工作效能，持续优化营商环境，经市委、市纪委监委批准，市直机关工委决定在市直机关窗口服务部门开展“群众监督随手拍”活动，对市直机关政务服务窗口单位工作人员进行监督，现将“群众监督随手拍”的监督内容和监督方法予以公布，欢迎广大群众监督举报。

一、监督内容

(一)窗口单位不按规定公

开行政审批法定依据、办理流程、收费标准及办理结果的。

(二)不执行首问负责、一次性告知等服务承诺制度，导致办事群众“多次跑”“多头跑”的。

(三)服务窗口工作人员对已受理的事项故意刁难、推诿，收取加急费，拖延不办超过时限的。

(四)窗口单位擅自收费或者不按照法定项目和标准收费的。

(五)利用审批、办证、收费、执法等工作职务之便，进行吃、拿、卡、要的。

(六)窗口单位工作人员作

风生硬、态度蛮横，有无故空岗、串岗、聚众聊天、上网、玩手机、睡觉等现象的。

(七)在窗口单位进行有偿排队并买卖排队编号的。

(八)窗口单位工作人员不作为、慢作为等其他情形。

二、举报方法



在市直机关政务服务窗口

显著位置公布“群众监督随手拍”二维码，群众在办事过程中发现市直机关窗口单位工作人员损害营商环境、侵犯群众权益等不良行为，可以通过手机微信扫描二维码，进入“沧州市直纪检监察工委”公众号，点击右上角“随手拍”栏目，进入举报页面，以文字、照片或现场视频等多种形式，将举报内容和拍摄的图片、音频、视频等上传至举报平台，市直纪检监察工委将按程序办理。

三、举报要求

(一)拍摄的图片、音频、视

频等应清晰可辨，能明显体现当事人面部特征和行为过程；涉及发票的发票抬头(付款单位名称)要清晰。另外，需简要说明所提供照片、音频或视频的拍摄时间、地点、人物和举报事项。

(二)举报内容应客观、真实，杜绝假拍、捏造、拼贴等行为。

(三)鼓励按相应提示进行实名举报。

中共沧州市委市直机关工委委员会

2021年11月8日